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涂芳瑜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06424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1163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\_112011634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復健諮商研究所辦理「B4特教教師增能研習 國語文及數學領域數位教學工作坊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112年11月7日特教惠字第112004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

1、高雄場：112年12月9日(星期六)9時至16時。

2、臺中場：112年12月16日(星期六)9時至16時。

(二)地點：

1、高雄場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和平校區)行政大樓6樓第3會議室(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)。

2、臺中場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求真樓3樓K304A電腦教室(臺中市西民區民生路140號)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全國特教教師、對本議題有興趣之相關專業

輔導室 112/11/21 08:12



1120007719

有附件



人員、教師，高雄場預計60名，臺中場預計45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[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]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)

unit\_type=2)研習報名，錄取名單將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全程參與將核發時數6小時，請務必自行上通報網查詢錄取狀態。

(五)研習主題：B4特教教師增能研習 國語文及數學領域數位教學工坊。

三、本案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，私立學校請本權責辦理。

四、如有疑義，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范聿圻先生，電話：(02)77495038，信箱：spe.

adlearning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附來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